

概要

- 最終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00港元及本公司提呈發售的100,000,000股股份計算，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及佣金及其他相關估計開支後，本公司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71.1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相關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本公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用途。

公開發售項下的申請

-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的公開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合共接獲47,152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以認購合共26,004,52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1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2,600.5倍。
-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非常大幅的超額認購，故已啟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配售與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程序。由於公開發售中有效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超過100倍，40,000,000股發售股份已從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加至5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並根據公開發售配發予9,287名成功申請人。

配售

-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總數90,000,000股約2.6倍。根據配售分配予199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
- 合共116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合共199名承配人約58.3%。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5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9%。

- 董事確認，就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配售股份已配發予身為董事、現任股東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任何股份及／或證券的實益擁有人以及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承配人（不論是否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概無就其本身利益獲配售股份發售的任何配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發超過緊隨股份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董事進一步確認，配售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載列的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而進行。概無配售的承配人於緊隨股份發售後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亦確認，(i)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不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ii)股份於上市時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由最少300名股東持有。
- 最終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認購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刊登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bandshk.com。

分配結果

- 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將會載列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及成功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並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bandsh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日24小時載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unioniporesults.com.hk（備有「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五)期間營業日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43 6081查詢；及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四)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載於本公告「分配結果」一節)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 股票及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寄發。股票及退款支票將可於本公告「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一節所指定時間及日期按其指定方式寄發及領取。
- 發售股份的股票僅會在股份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費用 — 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於申請發售股份時所付股款概不獲發收據。

開始買賣

- 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股份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705。

最終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已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00港元及本公司提呈發售的100,000,000股股份計算，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及佣金及其他相關估計上市開支後，本公司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71.1百萬港元。本公司現擬按下列方式運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i) 約65.6%或46.6百萬港元將用於開設新零售店，包括：

- 約13.1百萬港元將用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以「天仁茗茶」品牌名義分別開設約八間新零售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其中分別約7.2百萬港元將用於翻修新零售店；約1.8百萬港元用於收購設備；約2.7百萬港元用於支付租賃按金；約0.9百萬港元用於購置存貨；以及約0.5百萬港元用於支付雜項開支；
- 約9.0百萬港元將用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以「九湯屋」品牌名義分別開設約五間新零售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其中分別約4.9百萬港元將用於翻修新零售店；約0.7百萬港元用於收購設備；約1.7百萬港元用於支付租賃按金；約1.1百萬港元用於購置存貨；以及約0.6百萬港元用於支付雜項開支；
- 約1.2百萬港元將用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以「徹思叔叔」品牌名義分別開設約一間新零售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其中分別約0.7百萬港元將用於翻修新零售店；約0.1百萬港元用於收購設備；約0.3百萬港元用於支付租賃按金；約70,000港元用於購置存貨；以及約50,000港元用於支付雜項開支；

(ii) 約17.2%或12.3百萬港元將用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分別租賃及設立建築面積約20,000平方呎及10,000平方呎的兩個倉庫設施，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其中約3.6百萬港元及4.8百萬港元將分別用於支付租金及按金；及約2.6百萬港元及約1.3百萬港元將用於翻新倉庫設施；

- (iii) 約5.1%或3.6百萬港元將分別用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提升我們的ERP系統，其中約1.6百萬港元將用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安裝費；及約1.0百萬港元將用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支付年費；
- (iv) 約3.5%或2.5百萬港元將用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招攬三名額外市場推廣銷售人員以擴充分銷業務的銷售及營銷團隊，以應對營運規模增長；及
- (v) 約8.6%或6.1百萬港元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已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的公開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47,152份根據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以認購合共26,004,52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0,000,000股約2,600.5倍)。

已發現及拒絕受理106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10份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已發現及拒絕受理兩份無效申請。概無發現認購超過1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即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的100%)的申請。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非常大幅的超額認購，故已啟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配售與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程序。由於公開發售中有效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超過100倍，40,000,000股發售股份已從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加至5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並根據公開發售配發予9,287名成功申請人。

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本公告「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配售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總數90,000,000股約2.6倍。根據配售分配予199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

合共116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199名承配人約58.3%。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5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9%。

董事確認，就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配售股份已配發予身為董事、現任股東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任何股份及／或證券的實益擁有人以及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承配人（不論是否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概無就其本身利益獲配售股份發售的任何配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發超過緊隨股份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董事進一步確認，配售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載列的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而進行。概無配售的承配人於緊隨股份發售後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亦確認，(i)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不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ii)股份於上市時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由最少300名股東持有。

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股份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 公開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所 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4,000	13,428	13,428 份申請中 404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3.01 %
8,000	5,113	5,113 份申請中 213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2.08 %
12,000	2,335	2,335 份申請中 134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1.91 %
16,000	943	943 份申請中 65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1.72 %
20,000	2,154	2,154 份申請中 162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1.50 %
24,000	475	475 份申請中 37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1.30 %
28,000	554	554 份申請中 47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1.21 %
32,000	778	778 份申請中 69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1.11 %
36,000	392	392 份申請中 36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1.02 %
40,000	5,037	5,037 份申請中 480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95 %
60,000	2,466	2,466 份申請中 333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90 %
80,000	808	808 份申請中 138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85 %
100,000	1,419	1,419 份申請中 285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80 %
120,000	554	554 份申請中 125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75 %
140,000	338	338 份申請中 83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70 %
160,000	243	243 份申請中 63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65 %
180,000	848	848 份申請中 230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60 %
200,000	1,208	1,208 份申請中 333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55 %
300,000	752	752 份申請中 282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50 %
400,000	666	666 份申請中 297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45 %
500,000	635	635 份申請中 318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40 %
600,000	382	382 份申請中 206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36 %
700,000	170	170 份申請中 99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33 %
800,000	286	286 份申請中 177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31 %
900,000	186	186 份申請中 117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28 %
1,000,000	1,035	1,035 份申請中 674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26 %
1,500,000	487	487 份申請中 420 份可獲 4,000 股股份	0.23 %
2,000,000	603	4,000 股股份，另外 603 份申請中 30 份可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0.21 %
2,500,000	160	4,000 股股份，另外 160 份申請中 40 份可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0.20 %
3,000,000	208	4,000 股股份，另外 208 份申請中 88 份可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0.19 %
3,500,000	90	4,000 股股份，另外 90 份申請中 52 份可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0.18 %

所申請 公開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所 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4,000,000	137	4,000股股份，另外137份申請中96份可獲額外 4,000股股份	0.17%
4,500,000	113	4,000股股份，另外113份申請中90份可獲額外 4,000股股份	0.16%
5,000,000	419	4,000股股份，另外419份申請中367份可獲額外 4,000股股份	0.15%
6,000,000	278	8,000股股份，另外278份申請中28份可獲額外 4,000股股份	0.14%
7,000,000	109	8,000股股份，另外109份申請中30份可獲額外 4,000股股份	0.13%
8,000,000	77	8,000股股份，另外77份申請中31份可獲額外4,000 股股份	0.12%
9,000,000	68	8,000股股份，另外68份申請中32份可獲額外4,000 股股份	0.11%
10,000,000	1,198	8,000股股份，另外1,198份申請中599份可獲額外 4,000股股份	0.10%
總計	47,152		

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5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配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5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

分配結果

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已提供)及成功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bandsh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日24小時載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unioniporesults.com.hk (備有「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五)期間營業日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43 6081查詢；及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四)期間在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到下列所載的地址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區	中環分行	皇后大道中9號1樓
	灣仔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117-123號
	銅鑼灣分行	軒尼詩道488及490號 軒尼詩大廈地下A鋪至1樓
九龍區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漢口道35-37號 地下1及2號鋪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721-725號 華比銀行大廈地下
新界區	沙咀道分行	荃灣沙咀道297-313號 眾安大廈地下4號鋪